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保荐人”）作为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华特”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英华特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保荐人进行的核查工作

国金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查阅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董事会相关会议记录、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人员、审计会计师等相关人员交流，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全面、认真的检查。

二、英华特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合并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组织架构、人力资源、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资产管理、资金活动与担保管理、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合同管理、财务报告、研究与开发、子公司管控、对外信息披露、内部信息沟通、内部监督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覆盖了对如下内部控制目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公司核心业务：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经营效率和效果。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

遗漏。

（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严格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评价程序执行。在组织业务部门对业务风险进行评估更新的基础上，采用个别访谈、穿行测试、比较分析、实地查验等多种方法对评价范围内的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价，并分析、识别业务过程的内部控制缺陷，对所识别内部控制缺陷与业务部门进行充分沟通，制定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措施，保证缺陷整改的落实。

（三）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定性标准

公司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公司在实际进行财务报告缺陷认定时，充分考虑财务报告的定性标准如下：

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识别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④公司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①未依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定量标准

公司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财务报告缺陷认定的定量判断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标准。

1)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一般缺陷：错报额 $<$ 营业收入的 1%；重要缺陷：营业收入的 $1\% \leq$ 错报额 $<$ 营业收入的 2%；重大缺陷：错报额 $\geq$ 营业收入的 2%。

2)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一般缺陷：错报额 $<$ 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1\% \leq$ 错报额 $<$ 资产总额的 2%；重大缺陷：错报额 $\geq$ 资产总额的 2%。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根据对内部控制目标实现影响程度，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分为定量标准和定性标准。

(1) 定性标准

1)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做判定；

2)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

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3)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4)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2) 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1) 一般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 $<$ 资产总额的 1%；

2)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1% $\leq$ 造成直接财产损失 $<$ 资产总额的 2%；

3) 重大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 $\geq$ 资产总额的 2%。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一)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二)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其他重大事项。未来，公司将持续关注内部控制环境情况，及时完善内控制度，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五、英华特对内部控制的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

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公司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英华特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完善，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经营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英华特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允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陈菲

谢佼杏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